

遴选公告

1. 项目概况与遴选范围

1.1 项目概况

1.1.1 建设规模和主要内容张家口市第一医院（东院区）零星工程 2024 年第四季度——结算审核施工内容；

1.1.2 工程结算金额：113.692627 万元

1.1.3 业务范围：结算审核

1.1.4 质量标准：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质量标准应符合国家、河北省及地方的规范和标准，并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施工单位（张家口市鑫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和受委托的社会中介机构需要确保质量标准的，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施工单位，张家口市鑫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负责提供与该工程相关工程结算需要的全部资料，并符合（竣工结算书包括的内容：

1、封面：应注明工程项目名称、合同标段名称、单位工程名称；注明合同编号和编制单位、加盖单位公章，授权委托人签字，编制人签字盖章。

2、目录

3、编制说明

4、工程（预）结算汇总表

- 5、工程量差（预）结算表
- 6、工程设计变更（预）结算表及预算
- 7、现场签证（预）结算表及预算
- 8、工程洽商（预）结算表及预算
- 9、工程材料价差调整明表
- 10、工程应扣甲供材料明细表
- 11、标外工程（甲方另委）项目（预）结算表
- 12、索赔事宜确认函
- 13、奖罚），

并对这些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包括确保所提供的文件、图纸、报告等准确反映工程的实际情况，并符合法律法规和相关标准要求。施工单位应当在审核过程中积极配合，确保审核符合规范和标准，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受委托的社会中介机构，对所出具的评估成果文件承担合法合规性、完整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客观公正性的责任。中介机构在进行评审工作时，依据国家有关投资计划、财政预算、财务、会计、财政投资评审、经济合同和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等与工程项目相关的规定；国家主管部门及地方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定额和工程技术经济规范；与工程项目有关的市场价格信息、同类项目的造价及其他有关的市场信息；项目立项、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概算批复等批准文件，项目设计、招投标、施工合同及施工管理

等文件；项目评审所需的其他有关依据。必须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确保评审报告或文件的合法性，不得存在虚假、不完整、不准确和不公正的情况。中介机构应当依据专业标准和道德规范进行评审，并保证评审结果的客观性和公正性。（为确保审核报告的安全性、完整性和可追溯性，要求将所有项目评审佐证资料、现场影像资料及审核报告成果文件必须胶装成册）

1.1.5 服务期限：15 天；

1.1.6 标段划分：共 1 个标段；

1.1.7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2. 评审依据：

（一）财政部《财政投资项目评审操作规程》、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操作指导规程》；

（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 GB50500-2013》；

（三）《建筑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计价管理办法》；

（四）《河北省建筑、安装、装饰装修工程预算定额综合基价 2012 年》及其相关取费标准；

（五）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建设工程消耗量标准及计算规则（安装、市政、装饰装修、建筑）》及其相关取费标准；

（六）材料价格依据当地市场材料价并参考张家口市同期材料单价信息等。

(七) 国家及当地省、市级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要求。

3. 参选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对参选人的资格要求如下：

3.1.1 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1.2 参选人关于财务状况良好、正常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

3.1.3 参选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1.4 信 誉 要 求：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全国范围内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1.5 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具备有效的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或原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遴选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遴选者， 请于 **2025-09-25 09:00** **至 2025-09-27 17:00**（北京时间，下同），参选人将报名资料扫描件发送至 v19900629@163.com 邮箱。邮箱中还需明确完善如下信息，以便于通知遴选信息等事项：公司名称、联系人、电话、邮箱等。参选人报名资料包括：加

盖公章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包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扫描件获取遴选文件。

4.2 遴选文件售价 0 元，售后不退。

5. 遴选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遴选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5-09-30 10:00，参选人应在截止时间以书面形式将遴选响应文件递交至张家口市第一医院西院区后勤管理处（会议室）。

5.2 逾期送达的遴选响应文件，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遴选公告在张家口市第一医院官网上发布因轻信其他组织、个人或媒体提供信息而造成损失的，采购人概不负责。

7. 联系方式

采购人：张家口市第一医院

地 址：张家口市桥西区礼拜寺巷 6 号

邮 编：075000

电 话：0313-8046015